

國家圖書館首次顧問暨 諮詢委員會會議紀要

根據國家圖書館組織條例第12條規定：「本館得視需要，遴聘學者專家為顧問或諮詢委員，均為無給職；其遴聘辦法由本館擬訂，報請教育部核備。」據此，本館特聘請優秀學者專家提供本館發展政策及經營方針之建言暨各項技術服務專業諮詢，爰訂定「國家圖書館顧問暨諮詢委員遴聘辦法」乙種，經奉教育部核定，本館於民國87年9月起，聘請顧問並成立館藏發展、主題分析、自動化及網路、讀者及資訊服務、合作推廣等五個諮詢委員會，並陸續由業務相關單位負責召集會議。茲分別記錄會議內容於後。

一、顧問會議

民國87年10月13日在188會議室舉行，由莊館長主持，出席人員包括：臺灣師範大學王振鵠教授、故宮博物院呂彼得副院長、臺灣大學胡述兆教授、考試院張鼎鍾委員、法鼓大學籌備處曾濟群主任及輔仁大學盧荷生教授六位顧問暨本館各單位主管。

首先由莊館長就本館目前工作重點及未來發展問題兩方面，為顧問們作一扼要簡報，並就：1.本館如何因應出版法廢止後，失去送繳法源之問題；2.漢學研究中心之定位問題；3.本館員額不足問題；4.尋覓第二館舍等未來發展問題方面，進行探討與尋求解決方案。以下就顧問們所提出建議事項簡述之。

（一）出版法廢止後，本館失去送繳法源的對策方面

1.王顧問建議本館可依「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87年11月4日由行政院發布，原「行政機關出版品管理要點」停止適用）之規定，在舊法已廢、新法未訂的過渡期，據此作業規定對政府出版品加強徵集；在各大學出版品之徵集，則可請教育部函請各級學校在出版法廢止後，繼續將出版品贈送給國家圖書館。

2.胡顧問更建議本館應積極連繫立法院教育委員會委員，請他們督促行政院在通過廢止出版法時，通過附帶決議：「在本法廢止後，其有關條文的配套立法未完成前，原規定繼續有效。」如此一來，出版法雖已廢止，但送繳制度依然存在。

3.張顧問建議出版法廢止後，為因應送繳無據之困境，除了把送繳相關規定移置在圖書館法以外，建議國家圖書館可依循行政命令方式作過渡時間之補救。

4.曾顧問則建議在出版法廢止同時，可請立法院立法委員臨時提案，強調送繳仍按照原法第14條、第22條，送繳給國家圖書館，做為廢止之附帶決議，再由行政院透過行政命令發布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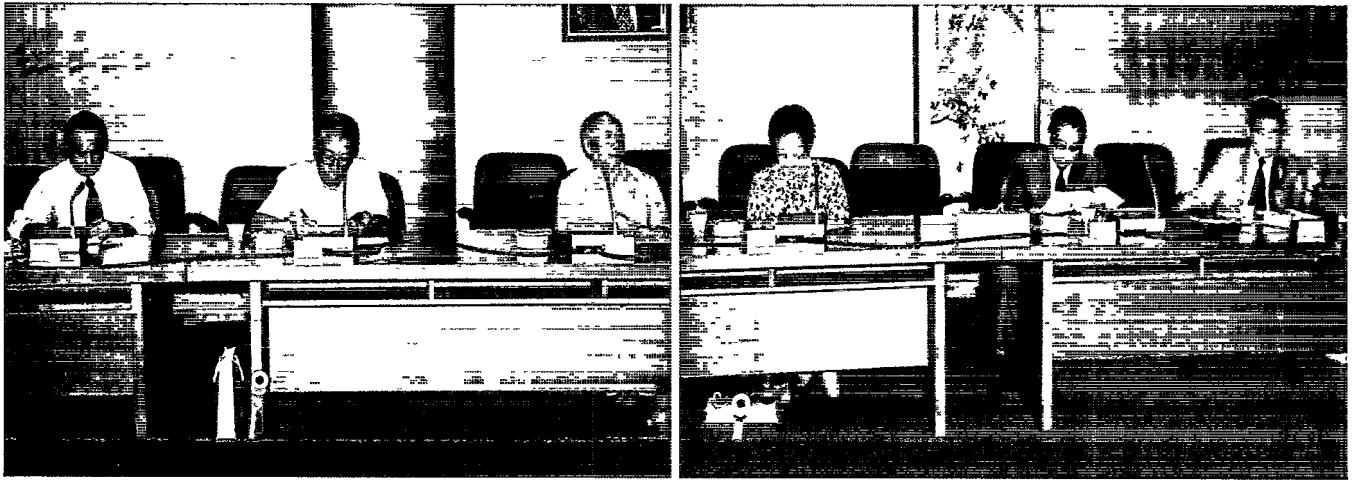
（二）新書目錄之編製

1.王顧問鑑於本館與中華民國讀書會發展協會合辦讀書會，而提到讀書會的存在，最重要的三要素為：有可讀之書、讀書之人及讀書環境，其中與圖書館最有關連的是「可讀之書」。因此建議本館編製推薦書目、國家圖書館新書目錄等，若再有好書推薦之標示，寄送給各讀書會做參考，其影響力更大。

2.盧顧問則強調新書目錄要全、要新，維持時效，內容完整，以建立圖書館及讀者的信任。並希望再加上推薦標示，提供各類型圖書館採訪選擇、分類編目參考，並建議在網路上發行，保持新穎，增加廣告功能。

3.曾顧問則建議新書目錄之名稱，可否採用出版月刊或新書出版資訊。

在此次顧問會議中尚談到中文字集字碼發展方向、資料庫建置、與大陸圖書館界之合作、圖書館利用教育與終身教育等諸問題，並決定以後顧問會議將針對特定主題討論。



出席顧問會議之六位顧問，由左至右為：胡述兆教授、盧荷生教授、呂彼得副院長、張鼎鍾考試委員、王振鵠教授、曾濟群教授。

二、自動化及網路諮詢委員會會議

民國87年10月13日在188會議室舉行，由莊館長主持，出席人員包括：國科會科資中心劉錦龍主任、中央研究院謝清俊研究員、中正大學張賀翔館長、輔仁大學吳政叡副教授等委員與本館各相關業務主管及同人。

會中除就本館自動化作業及網路應用業務現況報告外，各業務單位亦提出業務推動時所面臨的問題、配合事項及建議，會中並針對CCCII、UNICODE字碼、整體規劃及發展、與館外單位的分工合作、各應用系統介面的整合等問題就教於各諮詢委員。

本次會議中，無論是字碼、系統整合、網路應用、資訊及組織管理，出席委員皆依本身經驗及專長提出寶貴意見，對於本館持續進行及推動自動化、網路應用、系統整合等各相關業務頗有助益。會中各委員一致認為系統的整體規劃及與館外其他單位的分工合作是刻不容緩的事情，國家圖書館在圖書館體系居領導地位，如何讓讀者在系統使用上達到最便利，更要謹慎思考。

三、主題分析諮詢委員會會議

民國87年11月26日在188會議室舉行，由莊館長主持，出席人員包括：臺灣師範大學吳瑠璃教授、榮民總醫院圖書館卓玉聰館長、淡江大學張庭國教授、政治大學薛理桂教授、中研院文哲所圖書館劉春銀主任、故宮博物院吳哲夫處長（劉美玲小姐代理出

席）、臺灣大學盧秀菊教授等委員與本館相關業務主管及同人。

會中除就本館主題分析業務現況報告外，各業務單位亦提出業務推動時所面臨問題、配合事項與建議，會中並針對圖書分類法修訂相關問題、中文標題表修訂相關問題、關鍵詞系統建置及資料維護、權威控制建置與相關問題、國外主題分析工具的引進與利用等問題就教於各諮詢委員。

本次會議中，無論是分類表、標題表、關鍵詞庫、權威檔等的建置與修訂，出席委員皆依本身經驗與專長，分別提出美國國會圖書館分類表及標題表的增修經驗與方法、大陸分類標題一體化、與大陸合作之可行性及問題、國內醫學圖書館分類表修訂經驗與建議、美國國會圖書館標題表中文文化可行性、書店賣場分類方式、中研院權威控制經驗等寶貴意見，有助於本館持續進行與推動主題分析各相關業務。會中各委員一致認為，由國家圖書館組成各相關主題分析規範修訂小組是刻不容緩的事情，基於現階段本館已與國內其他單位進行關鍵詞及權威檔開發與建置，為有效推動其他規範修訂，會中決議優先成立「中文標題表建置小組委員會」，聘請盧秀菊委員主持，各委員為當然委員，由編目組及研究組進行相關事宜，未來並將陸續進行「中國舊籍特藏分類表」等各種規範之修訂。

四、館藏發展諮詢委員會會議

民國87年12月1日在188會議室舉行，由莊館長主

持，出席人員包括：臺灣師範大學視聽教育館研究員朱則剛教授、中國圖書館學會汪雁秋秘書長、中興大學范豪英教授、淡江大學教資系邱炯友主任、南華管理學院出版研究所陳信元所長、臺北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曾繁潛理事長、政治大學圖資所楊美華所長、陽明大學圖書館廖又生館長等委員與本館相關業務主管及同人。

本次會議討論主題、說明及結論分述如下：

1. 出版法廢止後，保存國家文獻之送繳制度，國家圖書館因應措施。

民國87年10月26日立法院初審通過廢止出版法，六十餘年來本館依據出版法第14條、第22條之規定徵集國內出版品，將面臨法制的改變，教育部已指示將圖書資料送備制度增列在圖書館法草案，已循行政程序報行政院中。茲請就送繳法源、立法單位、送繳宗旨、送繳品範圍、種類、版本、份數、受繳機關、送繳期限、送繳方式、補償、執法與罰則及過渡期因應措施等，提請討論。

結論：送繳制度必須擬一辦法，聘請廖又生委員召集。

2. 發展電子資料館藏相關事宜

由於圖書館是一具有文化傳承及保存學術資源的單位，對電子出版品，如光碟資料庫及網路上重要資料庫的收集與保存責無旁貸。目前本館成立臨時任務編組的「現階段電子資料庫館藏暨服務小組」，已召開過二次會議，重要結論為：將蒐到的光碟資料庫建置在本館的Intranet上，提供館內服務；引進網路資料庫方面，將儘可能參加國內採購聯盟。因應電子化時代的來臨，本館將如何發展，提請討論。

結論：全面性發展電子資料館藏。先由本館附設資訊圖書館轉型為一小型電子圖書館。

3. 國家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修訂事宜

(1) 本館曾於民國76年首次撰擬館藏發展政策，83年修訂，希望在21世紀來臨之前再予修訂，可作為說明本館館藏特色的重要文件，提供圖書資料選擇、保存、淘汰及善用圖書經費之依據，並作為合作館藏發展、館際合作等業務參考。

(2) 本館於85年改名為國家圖書館，修訂組織條例、業務範圍擴大，館藏目標擴張。近年來電子出版品的激增，其取用與實體館藏之間的問題，服務方式的改變等；以及十年來大陸開放，兩岸關係密切，大陸資料的館藏發展要點等等，竭誠歡迎各位委員提供

卓見。

結論：預訂88年6月底，完成第二次修訂。

4. 新聞局推動有聲出版品辦理登記ISRC及成立有聲出版品資料館相關事宜。

(1) 新聞局建議本館為核發與管理「國際標準錄音錄影資料代碼」(ISRC)之主管機關案：ISRC編碼之於錄音、錄影資料，就如國際標準書號(ISBN)之於圖書，可供有聲出版或影視製作廠商、著作權仲介團體及相關單位、傳播界媒體中心、圖書館視聽資料中心等使用。目前由財團法人國際唱片交流基金會(簡稱IFPI)在臺分會，負責協助推動相關業務。自民國83年至87年9月止臺灣地區有67家登記，ISRC資料達6,792筆。行政院新聞局建議宜由本館接辦核發及管理之責，並促進我國有聲出版品流通國際化、發行管理自動化，俾改善目前民間編配管理較難普及之情況。

(2) 新聞局建議本館成立有聲出版品資料館案：有聲出版品資料館之設立，涉及人力、空間、設備、預算等問題，茲事體大，本館擬委託臺灣師範大學視聽教育館朱則剛教授進行研究規劃。

結論：有聲資料館之成立與ISRC業務之承辦，應由國家圖書館來負責。

五、讀者服務諮詢委員會會議

民國87年12月22日在188會議室舉行，由莊館長主持，出席人員包括：臺灣分館林文睿館長、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林勝義館長、洪建全教育文化基金會洪簡靜惠董事長、輔仁大學圖資系張淳淳主任、高錦雪教授、世新大學圖資系莊道明主任、臺灣大學鄭雪玫教授暨本館各個閱覽服務相關業務單位主管及同人。

國家圖書館為因應公元兩千年新世紀與電子圖書館時代的來臨，圖書館的讀者服務，無論是服務內容、觀念、方法以及如何因應未來，都亟需進行關切省思與探討研商，藉此會議之召開，請出席委員提供專業諮詢，共同研討當前本館的讀者服務相關問題，並謀新世紀讀者服務未來發展之策略。

會議伊始，為使諸位專業諮詢委員瞭解本館讀者服務的全貌，先由各相關業務主管報告業務現況，除備書面業務報告外，並附錄數據化之統計表，具體詳述最近一年主要及進行之業務項目、推動重點與實施效益，同時擬備七項會議討論主題：針對發展新世紀的讀者服務、開發新讀者群、提高服務人員學養暨

提昇服務水準、讀者服務人員的激勵方式、善用志願服務工作人員參與讀者服務工作、讀者服務系統加廣加深、讀者意見調查暨滿意度分析的採行方式等相關問題，提請作為本次會議討論議題的參考依據。會議中，出席諮詢委員對各項議題均熱烈發言，無論是資源結盟、服務倫理、合作典藏、聯合服務等，委員皆依本身經驗與專長，惠供不少具體且寶貴的建言，希望本次會議的召開，有助於本館釐訂讀者服務相關業務之重要參考。

六、合作推廣諮詢委員會會議

本館為推動全國圖書館事業合作與促進各圖書館推廣服務，設立合作推廣諮詢委員會。於民國88年1月30日在本館188會議室舉行第一次會議，由莊館長主持，出席人員包括：東吳大學圖書館王中一館長、東華大學圖書館李美月館長、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范承源研究員、立法院圖書館范佐雙館長、臺灣省立臺中圖書館程良雄館長、中國文化大學圖書館陳碧蓉館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陳雪雲主任、臺北市立圖書館曾淑賢館長及清華大學共同科詹麗萍副教授。

會中首先由輔導組報告該組目前進行的七項業務：1.編製第三次中華民國圖書館年鑑；2.進行臺閩地區圖書館統計調查；3.編印圖書館與資訊素養叢書；4.辦理結合圖書館推動讀書會活動；5.攝製圖書館與資訊利用宣傳媒體；6.教育與訓練；7.館際合作。閱覽組報告推廣業務，包括：1.參與臺北第六屆國際書展；2.辦理打造心靈補給網站行動；3.辦理87年圖書館管理科學專題研習班；4.辦理「邁向學習社會——圖書館與您一起前進」展覽；5.策劃製作「書緣一線牽——如何利用國家圖書館」錄影帶。參考組報告業務，包括：參考諮詢服務、光碟資料庫檢索服務、開發電子版專題文獻資料庫、引進國外資料庫等。出版品國際交換處並對國際合作與推廣業務提出報告，包括出版品交換作業、國際書展的參加、加入國際組織、辦理國際研討會與編印英文版國家圖書館通訊等。

各委員針對圖書館事業合作與推廣服務熱烈討論並提出許多建議。在圖書館館際合作方面，各委員均贊同與支持圖書館館際合作的活動，並建議除館際互借外，可考慮增加合作編目、合作採訪、期刊文獻傳遞等。合作編目方面，原有國家圖書館書目中心依各

館主題分工編目方式成效不錯，建議可予保留。學校圖書館與公共圖書館應加強合作關係。在圖書館推廣方面，各委員均建議圖書館應加強推廣服務，每位圖書館員也應負責推廣工作，將圖書館的功能與成效呈現給社會大眾。此外，圖書館推廣活動尚可考慮加強圖書館利用教育、拍攝宣導短片及媒體以推銷圖書館、辦理國際圖書館博覽會及加入國際組織辦理國外推廣活動等。

· 本文分別由王明玲、林永銘、阮靜玲、辜瑞蘭、繆國璋及王梅玲等六位同人執筆。

華文書目資料庫

合作發展研討會

*Conference on Cooperativ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Bibliographic Databases*

會議主題

- (一) 華文書目資料庫的建置
- (二) 華文書目資料庫的整合與發展
- (三) 華文書目資料庫的國際合作
- (四) 建構書目資料庫相關資訊技術及標準
- (五) 其他有關華文書目資料庫的課題

會議日期

一九九九年八月三十日至九月一日

會議地點

國家圖書館國際會議廳
(臺北市中山南路二十號)

主辦單位

國家圖書館·漢學研究中心